

股票代码：002430

股票简称：杭氧股份

公告编号：2024-063

转债代码：127064

转债简称：杭氧转债

杭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辞职暨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任其龙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任其龙先生因工作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职务，任其龙先生辞职后将不在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担任任何职务。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任其龙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鉴于任其龙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其辞职报告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后生效。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之前，任其龙先生将根据相关规定继续履行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职责。

任其龙先生在公司任职独立董事期间独立公正、勤勉尽责，利用自身专业知识与经验为公司规范运作和高质量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任其龙先生任职期间对公司所作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为确保董事会正常运行，经公司控股股东杭州杭氧控股有限公司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并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独立董事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姚建华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选举，姚建华先生的简历详见附件。独立董事候选人姚建华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相关培训证明材料，其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选举。

特此公告。

杭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2日

附件：姚建华先生简历

姚建华，1965年12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教授，博士生导师，浙江省特级专家，入选国家百千万人才工程。现任浙江工业大学机械工程学院院长，浙江工业大学激光先进制造研究院院长，高端激光制造装备省部共建协同创新中心（国家2011计划）主任，激光绿色制造技术创新引智基地（国家111计划）负责人。现兼任中国机械工程学会特种加工分会副理事长、热处理分会副理事长，中国光学学会激光加工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浙江省机械工程学会副理事长，杭州汽轮动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等职。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姚建华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姚建华先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姚建华先生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查询，姚建华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